证券代码:000061 证券简称:农产品 公告编号:2026-089

#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的情形。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27日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27日上午9:15-9:25和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2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28号时代科技大厦东座13楼农产品会议室

3、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张磊先生因公未能参加并主持会议,由过半数董事推举董事王慧敏女士主持本次会议

6、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7、会议出席情况:

(1)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200人,代表股份数1,389,336,72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984,961,198股的69.9931%;其中现场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3人,代表股份数量为767,565,59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984,961,198股的38.669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197人,代表股份数量为621,771,12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984,961,198股的31.3241%。

(2)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包括董事会秘书)和见证律师出席、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的股份数1,383,369,6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705%;

反对的股份数5,884,57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236%;

弃权的股份数82,5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9%。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的股份数107,219,16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7281%;

反对的股份数5,884,57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990%;

弃权的股份数82,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29%。

该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吴芷茵、吴昊;

3、结论性意见:

律师认为,公司202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202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630 证券简称:*ST华西 公告编号:2026-077

#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公司2024年度、2025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26年4月30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ST)。若公司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2条或者第9.4.18条第(六)项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4.10条的规定,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9.4.1条第六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期间,公司应当至少每月披露一次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在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当年会计年度结束后一个月内,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并在该月首次披露风险提示公告后至该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披露前,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可能触及的终止上市情形如下:

| 具体情形 | 是否适用(对可能触及的打勾) |
|---|---|
| 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 | |
| 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 √ |
| 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 √ |
| 追溯重述后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 |
|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 √ |
| 未按照规定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因实施完成破产重整、重组上市或者重大资产重组按照有关规定无法披露的除外。 | |
| 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 | |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1.规范类强制退市风险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4.18条,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六)因触及第9.4.1条第六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首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者未按照规定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如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4.18条第(六)项规定情形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请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风险和公司后续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2.财务类强制退市风险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2条,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9.3.1条第一款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实际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情形相应年度次一年度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

(一)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

(二)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三)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追溯重述后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五)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未按照规定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因实施完成破产重整、重组上市或者重大资产重组按照有关规定无法披露的除外。

(七)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

(八)虽符合第 9.3.8 条的规定,但未在规定期限内向本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九)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被本所审核同意。

(十)本所认定的其他情形。

如公司2026年度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2条第(一)项至第(十)项所规定的“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情形之一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请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风险和公司后续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二、历次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公司于2026年5月2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于2026年6月2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43),于2026年7月30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52),于2026年8月2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56),于2026年9月2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64),于2026年10月2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67)。

本次风险提示公告是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在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ST)期间,公司第七次披露的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请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风险和公司后续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其他说明

1.公司高度重视股票退市风险警示涉及的有关事项。将净资产转正、内部控制符合监管规则要求并通过外部审计验证作为公司2026年度经营发展核心工作目标,争取尽早消除“非标准审计报告”有关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切实维护投资者权益。在抓好市场拓展、产品研发、安全生产、项目执行等工作的同时,积极争取银行借款结构调整和降息,有效降低财务费用;完善内控制度、优化业务流程,提升运营效率;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努力降低资产负债率;加强过程管理、严控成本费用,努力提升公司经营水平、提高上市公司质量。

2.《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刊登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7日

# 富安达安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1月2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基金名称 | 富安达安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 基金简称 | 富安达安泰债券 |
| 基金主代码 | 029474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 增聘基金经理 |
|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 宫波 |
|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 郑良海、纪青 |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 | | | |
|---|---|---|---|
|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 宫波 | | |
| 任职日期 | 2026-11-27 | | |
| 证券从业年限 | 17 | | |
|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 17 | | |
| 过往从业经历 | 历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总部投资助理、投资主办人;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主办人;中欧盛世资产管理公司资管六部机构业务副总监;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总部投资交易三部负责人;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风控经理。现任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固定收益部总监兼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 | |
|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 | | |
| 基金主代码 | 基金名称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
| 007520 | 富安达富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6-08-24 | - |
| 710301 | 富安达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6-08-24 | - |
| 015047 | 富安达稳健配置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6-08-24 | - |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 否 | | |
|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 是 | | |
|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 | | |
| 国籍 | 中国 | | |
| 学历、学位 | 研究生、硕士 | | |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 是 | | |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按规定向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应手续。

特此公告。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28日

# 富安达安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1月2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基金名称 | 富安达安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 基金简称 | 富安达安泰债券 |
| 基金主代码 | 029474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 增聘基金经理 |
|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 宫波 |
|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 郑良海、纪青 |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 | | | |
|---|---|---|---|
|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 宫波 | | |
| 任职日期 | 2026-11-27 | | |
| 证券从业年限 | 17 | | |
|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 17 | | |
| 过往从业经历 | 历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总部投资助理、投资主办人;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主办人;中欧盛世资产管理公司资管六部机构业务副总监;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总部投资交易三部负责人;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风控经理。现任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固定收益部总监兼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 | |
|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 | | |
| 基金主代码 | 基金名称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
| 007520 | 富安达富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6-08-24 | - |
| 710301 | 富安达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6-08-24 | - |
| 015047 | 富安达稳健配置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6-08-24 | - |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 否 | | |
|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 是 | | |
|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 | | |
| 国籍 | 中国 | | |
| 学历、学位 | 研究生、硕士 | | |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 是 | | |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按规定向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应手续。

特此公告。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28日

证券代码:002074 证券简称:国轩高科 公告编号:2026-084

#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进展暨签署补充协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协议转让不触及要约收购,不构成关联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2、本次协议转让尚需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等手续,该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协议转让的基本情况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大众汽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转让方”)与合肥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让方”)于2026年9月28日签署了《关于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大众汽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拟将其持有的公司96,180,444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5.30%)转让给合肥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后,转让方合计持有公司344,450,539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下降至18.98%;受让方将持有公司96,180,444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30%,成为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75)。

二、本次协议转让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受让方通知,转让方(甲方)与受让方(乙方)于近日签署了《关于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经双方友好协商,就股份转让等事宜达成补充约定。主要内容如下:

第一条 对原协议的修订

1.1双方确认并同意,自本补充协议签署日起,原协议第11.6条整体修改并替换如下:

11.6在本协议解除的情况下,本协议第七条(违约责任)、第八条(适用法律与争议解决)、第九条(保密)、第十一条(生效、变更和解除)、第十二条(费用与税费)、第十三条(通知)、第十四条(其他)应在解除后仍然有效。

1.2除第1.1条所述修订外,原协议条款保持不变。

第二条 其他

2.1本补充协议经双方适当签署后于签署日成立并生效。

2.2除本补充协议上下文另有定义外,本补充协议中使用的词汇应具有与原协议项下一致的含义。本补充协议的条款和约定如与原协议的条款和约定之间存在冲突或不一致,在存在冲突或不一致的范围内应以本补充协议的条款和约定为准。

2.3本补充协议用中文和英文书就,二者具有同等效力。

2.4本补充协议签署中文版八(8)份,英文版三(3)份,每份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甲方执两(2)份中文版和两(2)份英文版,乙方执两(2)份中文版和一(1)份英文版,其他中文版用于办理申报及过户手续时使用。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协议转让尚需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等手续,该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协议转让的进展情况,并督促各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关于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

特此公告。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074 证券简称:国轩高科 公告编号:2026-085

#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8月21日、2026年9月2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部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后引起的股本变化情况,公司注册资本由1,813,734,748元增至1,814,725,342元。根据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公司已办理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于近日领取了合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00138346792B

成立日期:1995年1月23日

注册资本:1,814,725,342元

法定代表人:李缜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花园大道566号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除核电站建设经营、民用机场建设);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电池零配件生产;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储能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管理服务;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充电桩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集中式快速充电站;机动车充电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水上运输设备零配件销售;水上运输设备零配件制造;电力设施器材制造;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电气设备修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风电场相关装备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标准化服务;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特此公告。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 东方红嘉臻均衡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1月2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基金名称 | 东方红嘉臻均衡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 基金简称 | 东方红嘉臻均衡混合发起 |
| 基金主代码 | 028451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发起式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26年11月27日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 基金托管人名称 |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东方红嘉臻均衡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东方红嘉臻均衡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等 |
| 下属分类基金的基金简称 | 东方红嘉臻均衡混合发起A / 东方红嘉臻均衡混合发起C |
| 下属分类基金的交易代码 | 028451 / 028452 |

2.基金募集情况

| | | | | |
|---|---|---|---|---|
|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 证监许可[2026]1526号 | | | |
| 基金募集期间 | 自2026年11月24日至2026年11月25日止 | | | |
| 验资机构名称 |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 |
|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 2026年11月27日 | | | |
|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 21 | | | |
| 份额类别 | | 东方红嘉臻均衡混合发起A | 东方红嘉臻均衡混合发起C | 合计 |
|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10,332,432.14 | 1,032,010.00 | 11,364,442.14 |
|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 | 388.30 | 33.33 | 421.63 |
| 募集份额(单位:份) | 有效认购份额 | 10,332,432.14 | 1,032,010.00 | 11,364,442.14 |
| | 利息结转的份额 | 388.30 | 33.33 | 421.63 |
| | 合计 | 10,332,820.44 | 1,032,043.33 | 11,364,863.77 |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9,000,300.03 | 1,000,033.33 | 10,000,333.36 |
|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87.1040% | 96.8984% | 87.9934% |
|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认购日期:2026-11-24<br>适用费率:1000元/笔 | 认购日期:2026-11-24<br>适用费率:0.00 | 无 |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4,700.29 | 0 | 4,700.29 |
|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0.0455% | 0% | 0.0414% |
|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 是 | | | |
|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 2026年11月27日 | | | |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以及与本基金有关的法定信息披露费由本基金管理人承担。

(2)本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

(3)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

(4)对下属分类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份额、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的分母为各自类别的份额,对合计数,分母采用下属分类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基金整体的份额总额。

3.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 项目 | 持有份额总数 |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发起份额总数 |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
|---|---|---|---|---|---|
|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 10,000,333.36 | 87.9934% | 10,000,000.00 | 87.9905% |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少于3年 |
|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 |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 |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合计 | 10,000,333.36 | 87.9934% | 10,000,000.00 | 87.9905% |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少于3年 |

4.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正式运作本基金。

(2)基金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认购申请。认购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投资者可以到本基金销售机构的网点查询交易确认情况,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dfham.com)或客服电话4009200808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3)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及相关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28日

# 东方红嘉俊均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1月2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基金名称 | 东方红嘉俊均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基金简称 | 东方红嘉俊均衡混合 |
| 基金主代码 | 029299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26年11月27日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 基金托管人名称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东方红嘉俊均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东方红嘉俊均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等 |
| 下属分类基金的基金简称 | 东方红嘉俊均衡混合A / 东方红嘉俊均衡混合C |
| 下属分类基金的交易代码 | 029299 / 029300 |

2.基金募集情况

| | | | | |
|---|---|---|---|---|
|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 证监许可[2026]2016号 | | | |
| 基金募集期间 | 自2026年11月9日至2026年11月25日止 | | | |
| 验资机构名称 |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 |
|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 2026年11月27日 | | | |
|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 4261 | | | |
| 份额类别 | | 东方红嘉俊均衡混合A | 东方红嘉俊均衡混合C | 合计 |
|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545,030,621.35 | 187,783,107.26 | 732,813,728.61 |
|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 | 87,582.50 | 31,933.42 | 119,515.92 |
| 募集份额(单位:份) | 有效认购份额 | 545,030,621.35 | 187,783,107.26 | 732,813,728.61 |
| | 利息结转的份额 | 87,582.50 | 31,933.42 | 119,515.92 |
| | 合计 | 545,118,203.85 | 187,815,040.68 | 732,933,244.53 |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20,010,555.56 | 0.00 | 20,010,555.56 |
|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3.6709% | 0.0000% | 2.7302% |
|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认购日期:2026-11-09<br>适用费率:1000元/笔 | 无 | 无 |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9,413,259.03 | 22,098.63 | 9,435,357.66 |
|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1.7268% | 0.0118% | 1.2873% |
|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 是 | | | |
|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 2026年11月27日 | | | |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以及与本基金有关的法定信息披露费由本基金管理人承担。

(2)本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50万份至100万份(含)。

(3)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100万份以上。

(4)对下属分类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份额、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的分母为各自类别的份额,对合计数,分母采用下属分类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基金整体的份额总额。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正式运作本基金。

(2)基金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认购申请。认购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投资者可以到本基金销售机构的网点查询交易确认情况,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dfham.com)或客服电话4009200808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3)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及相关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28日

证券代码:603588 证券简称:高能时代 公告编号:2026-085

#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高能时代”)于2026年11月27日(星期五)上午10:00-11: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采用网络互动方式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关于本次说明会的召开事项,公司于2026年11月19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高能时代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编号:2026-080)。现将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6年11月27日,公司副董事长、总裁凌锦明先生,独立董事黄常波先生,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孙敏先生,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张炯先生出席了本次说明会。公司就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本次会议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

(一)公司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给予了回答,主要问题及回复整理如下:

1、公司目前高纯铋仍处于技术方案论证阶段,未来在拓展半导体高纯金属材料业务时,是否会考虑与具备成熟金属提纯工艺及下游客户验证基础的企业开展产业协同,加快高附加值产品产业化?

您好,半导体高纯金属材料的产业化,除提纯工艺本身外,还涉及洁净制造、批次稳定性管控、长周期下游客户认证等环节,认证壁垒高、投入周期长。 在后续拓展该类高附加值业务时,公司将秉持开放思路,综合评估多种落地路径,不排除在市场化前提下,和具备成熟提纯工艺、已积累下游客户验证基础的产业链伙伴开展产业协同,包括技术合作、联合开发、供应链配套等方式,依托合作方的工艺积累与客户渠道优势,结合公司自身稀贵金属回收的原料端优势,互补长短、降低单独试错成本,加快产业化落地节奏。当然,是否落地、采取何种合作模式,还需要结合后续技术论证结果、市场需求、商务条件审慎研判。 公司现阶段优先完成技术路线论证与可行性评估,后续如有确定的合作方案或项目重大进展,将按照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2、请问,资源化业务的盈利跟铜、镍、金这些金属价格关联度比较高,价格上行的时候价差会明显扩大。想请教领导,公司内部对金属价格波动是怎么做对冲或者敞口管理的,今年价格上行带来的增量大概占利润增长的多大比重,如果明年价格回落,业绩的韧性在哪里?

您好,资源化业务盈利确实与主要金属价格有一定相关性,但盈利核心是处置加工的价差,并非单纯跟随金属价格同向变动,价格波动阶段价差能否扩大,还取决于原料锁价节奏、来料组分、备货周期等条件。

在敞口与对冲管理上,公司建立了一套组合式的价格风险管理机制,并非单一依赖套期保值:一是前端订单与原料点价安排,根据采购、生产、销售周期匹配定价条款,尽量锁定加工收益;二是动态管控库存敞口规模,结合行情预判、原料保供需求,区分保供必备库存和浮动敞口库存,控制单边价格风险的暴露规模;三是配套衍生品套保工具,针对部分可标准化的金属敞口开展套期保值,对冲价格波动风险,同时严格管控套保额度、期限,匹配实货背景,规避投机性敞口;四是分散化原料与产品结构,依托多金属回收的业务特点,利用不同金属品种行情的分化,对冲单一品种价格下行的冲击。套保策略会随原料流入、生产周转、销售节奏动态调整,不存在固定不变的敞口比例。

关于今年价格上行带来的增量利润占比,金属行情、原料成本、存货结转、套保公允价值变动、副产品收益等因素交织耦合,难以单独拆分出纯粹由价格上涨贡献的增量占比。如果明年金属价格回落,业绩韧性主要来自几个方面:第一,持续优化原料端的加工费获取能力,把业务重心放在稳定加工收益上,弱化对行情单边上涨的依赖;第二,持续优化多金属协同回收结构,依靠战略金属、稀贵金属等品种的收益对冲基础金属下行压力;第三,精益生产降本,提升产能利用率、能耗与辅料管控水平,压缩单位加工成本;第四,持续优化库存周转和锁价策略,缩短敞口暴露周期,减少存货减值和价格回撤带来的冲击;第五,持续拓展稳定长单、优质来料渠道,夯实长期业务基本盘。

整体来看,周期行情是外部变量,公司长期目标是不断强化加工属性,提升业务穿越周期的能力。相关经营结果,请以公司后续披露的定期报告为准。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3、请问一下公司四季度的经营情况,业绩因金属价格产生的下降,公司有什么应对措施吗,存货周转率何时能达到理想水平,存货原料配比的优缺点如何应对,股价大幅波动对长期持有的投资者的伤害如何应对,公司上市十年,打开年线,是妥妥的周期股模式,请问贵司对周期属性怎么理解,谢谢

您好,四季度经营结果请以定期报告为准,金属价格波动带来的盈利波动公司主要通过几方面动作予以缓解:持续加强原料采购的把控,获取金属品位更加优质和丰富的原料,控制敞口规模,区分保供必备库存与浮动敞口;动态调整投料结构,优先选用处置收益更稳定的来料;强化生产端能耗、辅料、优化工艺流程管控、固定成本管控,提升产能利用率;依托多金属伴生回收的结构特点,用不同品种行情分化对冲单一金属下行冲击; 同时在合规框架内开展套期保值管理标准化金属敞口,对冲价格回撤风险。

存货周转率受原料供给节奏、产能爬坡、多金属工艺的生产周期约束,周转改善是持续的过程,公司会持续压缩低效库存,优化原料采购和投料节奏,缩短从原料入库到成品变现的周期,推动周转指标稳步向好。原料配比是兼顾保供、工艺稳定、多金属收益的动态平衡安排,优势是能够获得战略金属、稀贵金属等小金属的附加收益,平滑单一品种价格波动;对应的短板是原料组分复杂、生产周期有可能拉长,公司将持续根据行情窗口动态调整配比结构,在原料保供、处置收益、资金占用三者之间寻找平衡。

股价受宏观环境、大宗商品行情、市场交易情绪、板块估值等多重外部因素共同影响,公司理解长期投资者的持有压力。公司能做的,是持续夯实主业经营、做好信息披露,客观、及时传递经营与风险信息;同时结合自身资金情况、估值水平,有序推进回购、分红等市值管理工具,维护股东长期利益,但无法控制二级市场短期价格波动。

资源化业务天然同时绑定两层周期,一层是上游工业产废的供需周期,一层是产出金属品的大宗商品价格周期。但周期属性不等于简单跟随金属价格涨跌,业务的底层收益来源是加工处置收益,金属行情只是外部放大器。过去几年业绩波动,一部分来自行情的扰动,一部分来自新项目产能爬坡阶段的成本刚性、库存错配。公司长期的方向是弱化对单边行情的依赖,持续做强原料获取能力、工艺回收率